

证券代码：839220

证券简称：三友和

主办券商：山西证券

## 山西三友和智慧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12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太原高新区科技街 15 号 A118 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潘晓光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1,021,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列席会议；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准时出席会议。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2022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1,021,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无需回避表决。

### （二）审议通过《2022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1,021,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无需回避表决。

### （三）审议通过《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具体要求，公司编制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真实完整的反映了公司在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

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山西三友和智慧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07）及《山西三友和智慧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08）。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1,021,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1,021,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1,021,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无需回避表决。

(六)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更好的适应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并鉴于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工作认真尽职，公司拟聘请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3 年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3-011）。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1,021,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无需回避表决。

(七) 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山西三友和智慧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公告》（公告编号：2023-012）。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1,021,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无需回避表决。

(八) 审议通过《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山西三友和智慧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3-013）。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1,021,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无需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弥补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和追溯调整而超额分配利润》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山西三友和智慧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弥补前期因会计差错更正和追溯调整而超额分配利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4）。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1,021,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山西华炬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余丹、曹媛萍

（三）结论性意见

综上所述，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和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未有股东（或股东授权代理人）提出新议案，同时，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对《会议通知》之外的未列明事项进行表决。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此作出的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 四、备查文件目录

- 1、《山西三友和智慧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 2、《山西华炬律师事务所关于山西三友和智慧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山西三友和智慧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2 日